

單位資訊

都市計畫

桃園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886-3-332-2101 #5220-5222

區段徵收

桃園市政府地政局
+886-3-386-7151

產業招商



桃園市政府經濟發展局
+886-3-332-2101 #5236-5238



桃園市投資服務中心
+886-3-332-5668



桃園航空城股份有限公司
+886-3-287-0900



桃園市政府廣告

公共設施

第三、四種產業專用區應配合節約用水政策，落實再生水回收再利用，應符合下列規定：

1. 計畫區內產業用水應使用一定比例再生水。
2. 計畫區內產業用水應有適當比例之水回收循環再利用，並依據「新訂桃園國際機場園區及附近地區特定區計畫書」用水計畫書（核定本），本計畫區域產業用水回收率需達30%；符合零排放要求者，將優先招商。

第三跑道填海造地設施補償措施

第二種產業專用區、第二之一種產業專用區、第三種產業專用區及第四種產業專用區，至少提供土地面積之5%作為生態景觀池。

圖例：

住宅區	公園用地
商業區	綠地用地
乙種工業區	停車場用地
自由貿易港專用區	捷運系統用地
產業專用區	高速公路用地
機場專用區	道路用地
車站專用區	
河川區	



Taoyuan Aerotropolis

桃園航空城

亞洲軸心 | TAOYUAN
臺灣門戶 | AEROTROPOLIS



計畫緣起

因應近年來亞太地區航空客貨運量成長趨勢，桃園國際機場規劃興建第三航廈及第三跑道，擴充桃園國際機場容量並提升國家競爭力，而桃園市政府也積極推動桃園航空城計畫。桃園航空城為國家級旗艦計畫，以桃園國際機場為成長引擎，期以機場之外溢效益吸引相關產業群聚並帶動周邊產業發展，進而形成以機場為中心的多元機能都會區，促進桃園市經濟發展，並帶動臺灣產業轉型。

計畫範圍及面積

計畫面積4,564.32公頃，其中「機場專用區」1,733公頃、「自由貿易港區」109公頃、「產業專用區」563公頃、「商業區」322公頃、「住宅區」558公頃；另劃設所需公園、道路、廣場等公共設施用地共977公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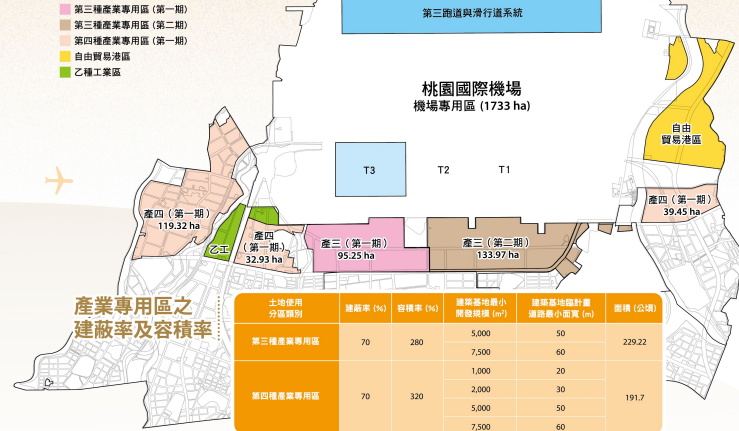
桃園航空城計畫開發範圍

第一期產業專用區
開發土地面積
286.95公頃

— 高速公路
— 捷運機場線
— 台灣高速鐵路
— 聯外道路



交通運輸系統



優先產業專用區預定開發招商期程



航空城融資貸款合作銀行



六大發展產業

進駐產業類別依「擬定桃園國際機場園區及附近地區特定區計畫書」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規定之第三種及第四種產業專用區容許使用項目辦理。

